

证券代码：839304

证券简称：韵创文化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战略发展和长期资本战略规划的考虑，同时结合新冠疫情影响，为了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更好的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2020年7月13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和《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020年7月23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根据《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股转系统申请，韵创文化股票自2020年7月24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应到股东共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为3,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0%。会议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以3,000,0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提示性公告》。同时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5日